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业务（包括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协商一致，自2021年3月25日起，对通过国金证券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实行基金申购业务（包括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国金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业务（包括定期定额投资）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范围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01）；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11）；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21）；

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31）；

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41）；

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01）；

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51）；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395011）；

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61）；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11）；

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3001）；

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907）；

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003）；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878）；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0879）；

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52）；

中海积极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79）；

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574）；

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3）；

中海魅力长三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864）；

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4）；

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2965）；

中海添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219）；

中海添瑞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252）；

中海沪港深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646）；

后期国金证券代销的本公司旗下基金。

三、具体优惠费率

自2021年3月25日起，投资者通过国金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申购业务（包括定期定额投资），享受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以国金证券公告为准。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具有前端申购费率且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不包括基金赎回和转换等其他业务，基金原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3、基金原费率参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4、后期本公司新增通过国金证券销售的基金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当日起，自动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5、以上费率优惠政策如有变更，请以国金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公司网址：www.gjzq.com.cn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21-004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老白干酒）股东佳沃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沃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5,945,288股，占公司总股本897,287,444股的5.12%。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年1月16日，公司披露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佳沃集团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8,972,874股公司股份，拟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若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更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021年3月23日，公司收到佳沃集团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截至2021年3月22日，股东佳沃集团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自减持计划披露以来，佳沃集团未减持公司股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佳沃集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佳沃集团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5,945,288	5.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45,945,28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佳沃集团	0	0%	2021/2/6～2021/3/22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45,945,288	5.12%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佳沃集团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其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的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生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佳沃集团根据自身战略发展变化需要进行的减持。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佳沃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股东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定投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1年3月24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基金办理以下基金（以下简称“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等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申购起点（元）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金额起点（元）
1	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500	1	是	1
2	泓德泓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46	1	是	1
3	泓德优势领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08	1	是	1
4	泓德臻远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395	1	是	1
5	泓德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608	1	是	1

二、费率优惠

1、关于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1年3月24日起，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或定投业务，基金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费率折扣以腾安基金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以腾安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与腾安基金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该金额即为申购金额，基金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业务的最低金额限制。具体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腾安基金的相关规定。

3、腾安基金暂不支持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暂停此业务，具体开通时间以最新公告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17(拨通后转1再转8)

网址：www.tenganxinxi.com 或 www.txfund.com

2、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0-888

网址：www.hongdefund.com

五、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协商一致，自2021年3月26日起，本公司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通业务说明

（一）适用基金范围

华泰保兴吉年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374/C类 004375）

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A类 004493/B类 004494）

华泰保兴尊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159/C类005160）

华泰保兴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 005169/C类005170）

华泰保兴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904/C类005905）

华泰保兴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908/C类005909）

华泰保兴研究智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385/C 类006386）

华泰保兴健康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882/C类006883）

华泰保兴安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540）

（二）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三）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通过东方财富证券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四）办理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在东方财富证券直接开户便可进行华泰保兴基金旗下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已开立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在东方财富证券的交易系统通过账户登记后，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五）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六）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东方财富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扣款（申购）金额，基金每期定投的最高最低扣款金额以东方财富证券规定为准。

二、重要提示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东方财富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东方财富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3、本公告仅对本次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详情，敬请留意东方财富证券的最新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zsec.com	95357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ehuataifund.com	400-632-9090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9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宣瑞国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事项的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顺利执行已签署的业务合同，提高资金的周转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与会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且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本次反担保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该事项已获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且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反担保情况概述

为顺利执行公司已签署的《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工程钢轨铣磨车采购项目合同文件》（合同编号：地铁燕房线（主线）设备采购字2018-B096号），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申请出具以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为受益人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金额为人民币8,986,755.10元，履约保函有效期为自保函开立之日起至合同规定的最终验收证书签字之日后45天内完全有效，最迟不超过出保日向后推12个月。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再担保”）拟为公司履约保函授信事项提供全额担保。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通达设备”）拟为履约保函授信事项向广东再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亚通达设备已就本次对外提供反担保事项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并拟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与广东再担保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2月17日

注册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81号粤财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刘祖前

注册资本：606,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开展再担保业务；办理债券发行担保业务；为企业及个人提供贷款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广东再担保100%股权。

关联关系：广东再担保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无其他业务联系。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东再担保资产总额881,094.45万元，负债总额157,222.32万元，净资产723,872.13万元。2019年度，广东再担保实现营业收入45,688.60万元，利润总额26,195.50万元，净利润19,182.26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广东再担保资产总额893,244.78万元，负债总额161,082.16万元，净资产732,162.62万元，目前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0年上半年，广东再担保实现营业收入23,396.77万元，利润总额12,060.39万元，净利润8,290.49万元。

3、信用状况：广东再担保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担保风险可控。

三、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亚通达设备为公司保函授信事项向广东再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公司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3、担保金额：最高本金金额人民币8,986,755.10元。

4、协议约定的主要保证范围：广东再担保为实现履约保函追偿权所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的保险费或诉讼财产保全的担保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等）以及前述款项、费用的利息。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事项的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顺利执行已签署的业务合同，提高资金的周转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46.33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5.35亿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6.97%；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898.68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0.20%。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亚通达设备拟与广东再担保签署的《反担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3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转股代码：191566 转股简称：翔港转股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翔港科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中激励对象刘经东、刘秉仕、姜滔、王启春、冯建五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对他们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96,04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2019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故公司决定将首次授予第二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58,795股以及预留部分第一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9,960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中激励对象魏德文，蔡悦子，李银库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对他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58,8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913,595股	913,595股	2021年3月26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一）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8月7日召开了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刘经东、刘秉仕、姜滔、王启春、冯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决定将五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96,04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公司2019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故公司决定将首次授予第二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58,795股以及预留部分第一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9,960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公司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2020年9月18日召开了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魏德文，蔡悦子，李银库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决定将三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8,8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二）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债权人通知程序。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刘经东、刘秉仕、姜滔、王启春、冯建、魏德文，蔡悦子，李银库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应回购并注销他们对应的已获授但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以及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等相关法律文件的规定及公司与激励对象的约定，公司有权单方面回购注销本次股权激励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公司2019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故公司决定将首次授予第二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及预留部分第一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和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70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913,595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919,554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2356163），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对以上70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913,595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3月26日完成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02,153,081股变更为201,239,486股，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833,149	-913,595	919,55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00,319,932	0	200,319,932
股份合计	202,153,081	-913,595	201,239,486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翔港科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激励计划（修订稿）》的规定，除尚需按照《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办理减资手续和股份注销登记手续外，翔港科技已履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于现阶段应当履行的程序。”

六、上网公告附件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升达 公告编号：2021-008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一）调整罚息和违约金的会计处理及原因

公司自查发现，2018年和2019年，公司在对逾期债务的逾期罚息、违约金进行会计处理时，未根据融资合同条款和法院判决情况对逾期罚息和违约金进行区分，并按区分后的金额分别计入财务费用和营业外支出，而是将不超过24%年利率的罚息和违约金全部计入财务费用中，导致2018年财务报表少计营业外支出2,223.17万元、多计财务费用2,223.17万元，导致2019年财务报表少计营业外支出4,365.04万元，多计财务费用4,365.04万元。

对前述会计差错进行调整，其中涉及到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金租”）、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和泰”）以及华融金融资产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金租”）的融资租赁债务违约金计入营业外支出（计入其他应付款），其他有息负债的逾期罚息计入财务费用（计入应付利息）。追溯重述可比期间2018年度、2019年度相关报表项目更正情况见表1、表2。

表1：2018年度逾期罚息和违约金追溯重述情况 单位：万元

债权人	更正前				更正后			
	财务费用	营业外支出	应付利息余额	其他应付款余额	财务费用	营业外支出	应付利息余额	其他应付款余额
长城资产	1,611.00	–	1,449.42	–	1,006.88	604.13	845.29	604.13
华融金租	1,170.35	–	1,133.44	–	–	1,170.35	–	1,170.35
民生租赁	284.23	–	307.75	–	–	284.23	–	284.23
安徽合泰	164.47	–	164.47	–	–	164.47	–	164.47
合计	3,230.05	–	3,055.08	–	1,006.88	2,223.17	845.29	2,223.17

表2：2019年度逾期罚息和违约金追溯重述情况

单位：万元

债权人	更正前				更正后			
	财务费用	营业外支出	应付利息余额	其他应付款余额	财务费用	营业外支出	应付利息余额	其他应付款余额
长城资产	3,902.92	–	5,352.34	–	2,671.04	1,231.88	4,120.46	1,836.01
华融金租	2,121.49	–	3,254.93	–	–	2,121.49	–	3,254.93
民生租赁	613.86	–	496.11	–	–	613.86	–	496.11
安徽合泰	397.82	–	565.66	–	–	397.82	–	565.66
合计	7,036.09	0.00	9,669.04	0.00	2,671.04	4,365.05	4,120.46	6,152.71

（二）计提2018年已决诉讼预计负债的会计处理及原因

公司自查发现，公司与广州亿鼎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鼎公司”）涉及一起前期诉讼纠纷，情况如下：

2014年9月，公司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与亿鼎公司签订节能服务协议，亿鼎公司为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生产怀板提供节能服务，节约的电费双方按3比7分成。2018年2月6日，亿鼎公司申请仲裁，2019年1月16日，广州仲裁委员会裁决公司对2014年至2016年期间形成的节能收益197.57万元，及自2017年12月1日起按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计算违约金，并承担相关律师费和诉讼费，根据裁决书计算，归属于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的预计负债分别为244.49万元、36.06万元、36.16万元。该案已进入执行程序。

由于在该案申请仲裁和裁决期间，公司正处于原实际控制人及其管理团队发生变更期间，2018年报披露时，公司并未掌握上述案件纠纷的相关信息，造成2018年财务及2019年财务报表差错，造成2018年及2019年财务报表差错。

二、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上述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追溯调整了2019 年度和2018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预计负债	23,056,841.61	2,805,442.51	25,862,284.12
未分配利润	-1,265,523,797.13	-2,805,442.51	-1,268,329,239.64

（2）合并利润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财务费用	111,042,947.28	-43,650,426.99	67,392,520.29
营业外支出	5,906,798.27	44,010,995.50	49,917,793.7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无影响。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预计负债	23,056,841.61	2,805,442.51	25,862,284.12
未分配利润	-1,231,891,647.02	-2,805,442.51	-1,234,697,089.53

（2）母公司利润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财务费用	38,123,454.04	-22,435,535.44	15,687,918.60
营业外支出	5,837,548.81	22,796,103.95	28,633,652.76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无影响。

（二）对2018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预计负债	129,307,000.00	2,444,874.00	131,751,874.00
未分配利润	-12,849,101.37	-2,444,874.00	-15,293,975.37

（2）合并利润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财务费用	122,139,609.64	-22,231,707.19	99,907,902.45
营业外支出	876,738.70	24,676,581.19	25,553,319.8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无影响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预计负债	129,307,000.00	2,444,874.00	131,751,874.00
未分配利润	81,212,377.04	-2,444,874.00	78,767,503.04

（2）母公司利润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财务费用	33,236,686.93	-10,528,231.62	22,708,455.31
营业外支出	-	12,973,105.62	12,973,105.62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无影响。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意见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 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本次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4、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鉴证意见

公司聘请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川华信专（2021）第0089号）。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升达 公告编号：2021-009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概况

（一）计提减值基本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主体对其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转回）相应减值准备。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科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转回	期末账面余额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64,672,123.12	–	14,226,965.57	1,150,445,157.55
内蒙古博通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商誉	6,476,838.11	6,476,838.11	–	6,476,838.11
合计		1,171,148,961.23	6,476,838.11	14,226,965.57	1,156,921,995.66

1、升达集团资金占用计提减值情况

2020年末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资金占用余额为11.50亿元，较上期减少1,422.70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占用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占用余额
违规从公司账户划出资金形成占用	166,941,618.45		1,238,539.03	165,703,079.42
违规对升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659,385,434.92			659,385,434.92
以公司名义进行民间借款承担偿债义务形成资金占用	332,394,811.68		23,474,099.20	308,920,712.48
其他形式形成的占用	5,950,258.07	10,485,672.66		16,435,930.73
其中：供应商诉讼	4,529,319.00	10,485,672.66		15,014,991.66
小计	1,164,672,123.12	10,485,672.66	24,712,638.23	1,150,445,157.55

（1）供应商诉讼导致资金占用增加

2020年，公司对已起诉（含未判决）的供应商计提了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本期新增10,485,672.66元，其中：已经与公司达成和解的供应商，按和解金额确认资金占用；未和解的按诉讼金额确认资金占用；对于前期无法获知的、潜在的、尚未起诉的材料供应商，公司对升达集团截至2020年6月30日清产核资的账面供应商欠款明细进行清理，扣除已起诉公司的供应商后，以尚未起诉的供应商账面欠款余额600.24万元为基础，按50%的可能性计提预计负债并确认资金占用300万元。

（2）王俊浩案胜诉，冲回原已确认的2,347.41万元资金占用。

（3）升达携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等相关方代升达集团偿还而减少123.85万元。

根据目前升达集团清产核资进展了解到的情况，升达集团已资不抵债，土地、矿权等重要资产已被司法执行，主要资产均有优先债权。因此，本期经过进一步核实，公司实质已无法从升达集团获得清偿，公司2019年对升达集团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后，本期继续对升达集团资金占用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中海博通商誉减值计提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与内蒙古中海博通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博通”）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7,226.70万元，其中商誉账面值647.68万元。公司聘请评估公司对中海博通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结果确定的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6,012.11万元。因此，本期对博通公司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以及方法

1. 其他应收款减值

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其他金融资产基于组合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2. 商誉减值

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要求，对于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原因及具体情况

（一）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具体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科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转回	期末账面余额
证券虚假陈述诉讼	预计负债	–	20,925,543.11	–	20,925,543.11

2019年5月2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向公司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2019〕3 号），认为公司存在违法行为，部分投资者以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致使其在证券交易中遭受经济损失为由，要求公司给予赔偿。截至2021年3月12日，公司共收到92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诉讼金额为2,092.55万元，该等纠纷案尚未判决。公司对上述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诉讼金额2,092.55万元拟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二）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标准及依据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三、本次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具体情况和原因

（一）本次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本期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深圳大麦理财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深圳大麦理财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麦理财”）投资账面金额1,000.00万元。

2020年7月21日，通过公开信息查询到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接上级转办线索，于2020年6月1日对大麦理财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立案侦查，于2020年7月17日依法对涉案公司负责人谷某广、刘某、担保方查某等3人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因此，公司拟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1,000.00万元。

（二）本次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方法和依据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由于对大麦理财的投资属于第三层次，公司根据大麦理财经营情况、诉讼金额等确定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为零。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以及计提预计负债将减少本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9.86万元，减少本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为 669.86万元。

本次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全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将减少本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为1,000.00万元，减少本公司 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为1,000.00万元。 综上，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将减少本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9.86万元，减少本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为1,669.86万元。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说明意见

（一）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事项。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升达 公告编号：2021-010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22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议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赖旭日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详见于2021年3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详见于2021年3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升达 公告编号：2021-011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22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议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股栋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于2021年3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详见于2021年3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要求，作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升达林业”）的独立董事，我们经过审慎、认真的研究，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二）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预计负债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独立董事：王迪迪 何淑静 鲁篱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